附件2

《深圳市龙岗区关于促进直播电商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（征求意见稿）》起草说明

一、编制背景

凡利同志2022年11月12日交办，请市商务局牵头会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大力发展直播经济，立即研究出台支持直播经济发展的系统性政策，培育足够多的平台和MCN等，力争我市直播经济进入全国前三。同时，要加大宣传当前深圳重视发展直播经济的力度，吸引更多优质直播企业和从业者来深发展。2023年3月24日，深圳出台《深圳市推进直播电商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，明确四大发展目标和十一项重点任务，推动深圳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直播电商新高地。

为加快推动我区直播电商产业发展，加大招商力度，加快相关项目建设，促进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区委、区政府决定成立龙岗区推动直播电商产业发展工作专班，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作为专班成员单位，牵头相关部门,负责出台我区普适性的精准扶持直播电商产业发展政策。

（一）龙岗区直播经济产业发展优势

根据中国市场学会、阿里研究院、淘宝直播联合颁布的《2021直播电商区域发展指数》中发展指数百强地区，龙岗名列第30位，南山区第27位，宝安区32位，很好的说明了龙岗在直播经济方面具有一定的发展基础，尤其在直播客单价、成交率、退货率等直播质量方面表现突出，而在直播内容供给、内容消费、商品消费等方面提升空间较大，仍需进一步激发与完善。

**1.万亿级电子信息产业**

以华为总部为中心，依托龙岗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承载区的规划建设，打造成全球第三大的万亿级产业集群。目前该产业集群在全国各区拥有第一的产业规模，数百家企业，提供了坚实的产业基础。

**2.蓄势待发的现代时尚产业**

全区时尚产业集群以制造业为主，珠宝、家具、服装、眼镜是四大时尚支柱产业。从发展规模来看，龙岗眼镜产量约占全球中高端眼镜市场的50%，南湾和横岗是全市两大珠宝产业基地，左右家私和雅兰家居是全国一线家居品牌。从数据来看，全区时尚产业2021年实现增加值58.24亿元，占全市时尚产业15.45%，占全区战略性新兴产业2.6%。

**3.跨境电商产业聚集显著**

根据行业统计，龙岗区跨境电商交易规模近三年保持在全市跨境电商业务规模的1/3以上，其中通过邮政包裹模式出口商品，龙岗占深圳60%。区内众多原本以OEM（原始设备制造商）、ODM（原始设计制造商）出口为主的企业，近年来纷纷借力跨境电商平台成长为跨境电商的大卖家，目前区内有4000家制造业企业涉足跨境电商业务。

（二）龙岗直播经济发展痛点

围绕直播经济的三大核心要素“人、货、场”，梳理龙岗区直播经济产业发展情况，主要存在以下痛点：

**1.就“人”而言，人才数量少、销量低、流失严重**

目前来看，不论是是深圳市还是龙岗区，整体带货的主播以网红主播为主，企业电商主播数量少，且整体看来，主播、编导、运营人才、头部网红和MCN资源总量短缺，优质直播和管理人才稀缺。

根据相关平台数据统计，主播平均带货成交额不高，头部带货主播较少且带货成交额低。深圳头部发展成熟后，因成本原因，带货主播多迁往杭州等直播经济生态完善的地区。

**2.就“货”而言，企业转型升级步伐慢、仓储配送体系不完善**

龙岗的消费电子、服装、钟表、环境珠宝、跨境电商等产业规模和品牌知名度全国领先，但辖区企业整体电商转型意识不强，企业直播自运营能力有待提高，货品优势不明显。

另外，龙岗有不少电商企业转型线上直播企业，大多独立发展，产业空间、供应链、运营企业缺少联动，从而导致发货慢、配送慢、售后体验差等问题。

**3.就“场”而言，头部平台缺乏、MCN机构少，直播基地整体水平较低**

在全国头部电商直播平台中，深圳只有微信视频号一家直播电商平台，龙岗区的直播平台大多为中腰部及小规模企业，尚未起到引领作用。

就整个深圳而言，全国排名靠前的MCN机构也较少，且有流向杭州的趋势，而龙岗区虽也有一些MCN机构，但大都规模较小，难以构成产业生态。

另外，龙岗虽有一定规模的直播产业基地，但建设标准和运营管理水平较低，专业化高品质的直播场地匮乏。

二、编制依据

《深圳市推进直播电商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《深圳市关于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若干措施》（深商务规〔2022〕2号）

三、编制过程

为落实市、区工作部署，2022年11月，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开始启动直播经济研究相关工作，牵头起草了《深圳市龙岗区关于促进直播电商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》（以下简称《若干措施》）。

（一）准备工作阶段

梳理国内、广东省、深圳市、龙岗区直播经济发展情况，重点学习了杭州、广州、上海、海口、北京等先进区域的政策实施重点。走访调研龙岗融媒集团、正金集团、青橙传媒等10余家直播相关企业。前往洋派创星直播基地、星巨直播基地等多家直播基地实地考察。赴杭州、苏州进行调研，与杭州市商务局座谈，学习新电商政策；与阿里巴巴、魔笛传媒、八块富机、互旦科技等直播相关机构进行深入交流，走访七章直播产业园、网虹城、铭扬数字文化产业园等直播产业基地，重点了解产业政策、人才发展、企业服务、基地建设等方面，为龙岗区直播经济进一步精准施策提供强有力支撑。

（二）政策研究阶段

开展“数字经济下龙岗区直播经济产业发展策略研究和实施方案”专项课题研究。研究国内直播经济总体情况，分析龙岗区直播经济优势、痛点，明确发展方向，提出实施路径，制定符合龙岗直播经济发展实际的可行性方案，为制定《若干措施》打下基础，初步研究成果已向区领导、局领导进行汇报。

（三）政策起草阶段

按照龙岗区推动直播电商产业发展工作专班要求，修改细化《若干措施》。期间，仲勇书记于3月3日、3月31日和4月6日主持召开直播电商产业工作专题会，研究我区直播经济发展策略、规模测算和实施路径，提出《若干措施》修改意见；区工信局文丽局长召开专题工作会议，研究《若干措施》的资金测算、目标效果、政策覆盖面，以及能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，同时组织区人力资源局、统计局、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，以及华南城、区融媒集团、青橙数科、汇美、安奈儿等园区（企业）召开座谈会听取意见，对《若干措施》进行细化。

四、编制思路

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在市区相关会议精神以及前期调研的基础上，明确了直播电商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的编制思路，《若干措施》围绕促进我区直播电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目标，从推动直播产业集聚、做大做强直播产业主体、推动直播赋能产业场景建设、加快直播电商人才培养等方面有针对性地提出扶持措施，解决龙岗直播经济发展中“人、货、场”存在的痛点问题。

五、主要内容的说明

《若干措施》分为4个方面，共计14条措施。

（一）推动直播产业集聚包括推动直播电商产业园区建设、推动直播电商产业基地建设、支持园区（基地）提升运营水平、鼓励直播电商企业向园区（基地）集聚、对获得上级扶持的园区（基地）给予配套奖励5条措施。这是针对我区直播电商产业园区（基地）建设标准和运营管理水平较低提出，目前龙岗区直播企业分布较为分散，缺乏代表性直播基地，需加快载体建设，提升集聚效应。

（二）做大做强直播产业主体包括引导MCN机构集聚龙岗、支持区内企业自有品牌自播、支持直播服务赋能实体企业、推动建设选品示范中心、鼓励企业做大做强5条措施。利用MCN机构大量主播资源，尤其是优质主播的流量效应助力区内企业的直播电商发展。企业自播是直播电商发展的趋势，一方面企业自播是企业快速建立品牌的有效实施路径，也是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、拓宽市场渠道的有力抓手。而龙岗的传统产业优势明显，具有很好的自播基础，政策的实施能够进一步促进龙岗企业提质增效。完善直播产业配套，支持、鼓励相关配套企业落户龙岗，并赋能龙岗本土企业拓展直播板块，降低本土企业开展直播工作的门槛，提高效率。充分利用龙岗供应链、原产地的优势，鼓励企业利用该优势建设以选品为核心的示范标杆项目，通过标杆的建设，发挥“货”的优势吸引更多主播、直播电商平台集聚龙岗。

（三）推动直播赋能产业场景建设包括鼓励跨境电商直播创新发展、营造直播电商发展氛围、给予企业流量扶持3条措施。龙岗区整体的直播电商产业氛围不明显，通过扶持企业利用直播方式拓宽市场渠道，降低企业运营成本，快速成长。

（四）加快直播电商人才培养包括加快建立人才培育体系1条措施。不论是深圳还是龙岗劣势均缺乏电商人才，对此应建立直播相关人才培育机制，撬动市场力量形成人才培育体系。

（五）附则对MCN机构、知名直播电商平台、“岗货”直播中心进行解释，明确责任单位职责，规定《若干措施》在实施过程中应遵守的事项。